

证券代码：871282

证券简称：关爱通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中智关爱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0 日 10:00-11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282	关爱通	2024 年 4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何为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 700 号 C4 幢 1 楼--天鹰座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，推进新一年各方面的工作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为了更好地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，推进新一年各方面的工作发展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

行了审计，并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天职业字[2024]6798 号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已编制完毕。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经审计，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投资收益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拟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智关爱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授权总经理审批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保本型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。拟使用的闲置资金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,000.00 万元（含 250,000.00 万元），在该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授权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进行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

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。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0 日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上海市宜山路 700 号 C4 幢 1 楼—天鹰座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丁梓一；联系电话：021-6128977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智关爱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中智关爱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中智关爱通（上海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3月21日